

### 第三節 研究方法

#### 一、研究方法

茲就所運用的研究方法略述如下：

##### (一) 文獻分析

文獻分析法是一種客觀及系統的方法，針對相關的文獻作分析。本研究文獻資料的來源，包括期刊論文、書籍、政府部門的法令政策計畫、政府及民間出版的教科書等。期望透過文獻分析，使本研究的論述具學理的根基與具體的經驗指涉資料。

##### (二) 諮詢及焦點團體座談

經由學者專家、實務的法界人士之諮詢，瞭解現今法治教育的意涵及教育部法治教育計畫推展的狀況。

焦點團體座談，是指針對某特定議題，經過研究者的設計與安排，以團體討論的方式進行資料收集的方法。為凝聚學者專家、教育現場的教師代表等建議，本研究乃採用焦點團體座談法。